



中州证券

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2002年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南省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中州证券」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1375

二零一四年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21
釋義	27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31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3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35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37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39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41

公司名稱

法定中文名稱：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一家於2002年11月8日
在中國河南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
英文名稱：CENTRAL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菅明軍先生

董事會秘書

徐海軍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徐海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授權代表

菅明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中國總部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公司網站：www.ccnew.com
電子郵件：investor@ccnew.com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境內：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國際：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股票代號

香港聯交所
H股股份代號：01375

股份過戶登記處

內資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本報告所載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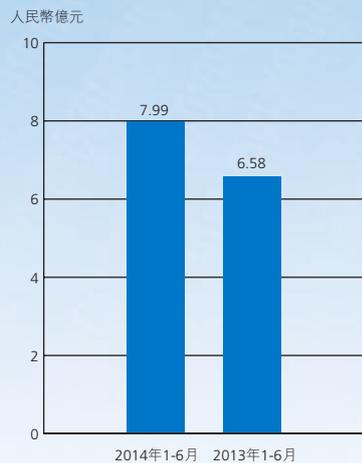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項目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本期比上期 增幅／增長(%)
經營業績 (人民幣千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799,229	657,888	21.48
所得稅前利潤	237,006	177,100	33.83
期間利潤－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179,324	133,840	33.98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流出)	(1,380,373)	(427,281)	—
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7	28.57
稀釋每股收益	0.09	0.07	28.57
盈利能力指標			
— 股本回報率 ^(註1) (%)	3.79	3.44	上升0.35個百分點
項目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 上年期末 增幅／增長(%)
規模指標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6,972,335	13,649,605	24.34
負債總額	11,518,566	9,474,323	21.58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654,541	4,994,071	13.23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5,376,983	4,091,342	31.42
股本 (千股)	2,631,616	2,033,516	29.41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元／股)	2.04	2.01	1.49
資產負債率 ^(註2) (%)	51.81	51.76	上升0.05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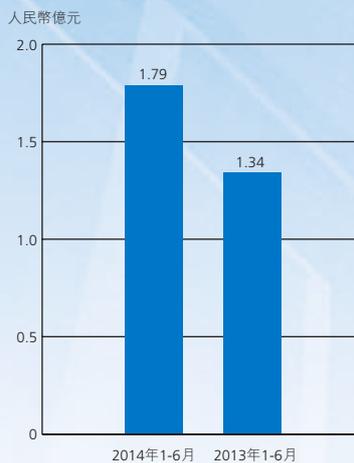
註：

1.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截至期初及截至期末的平均餘額
2. 資產負債率= (負債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資產總額－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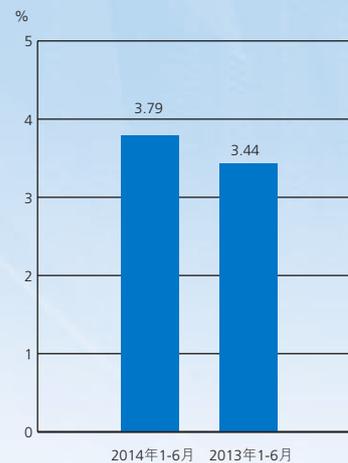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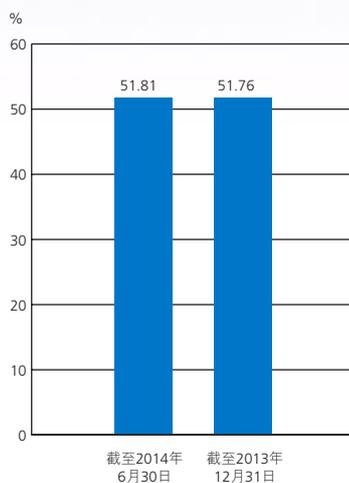
期間利潤 —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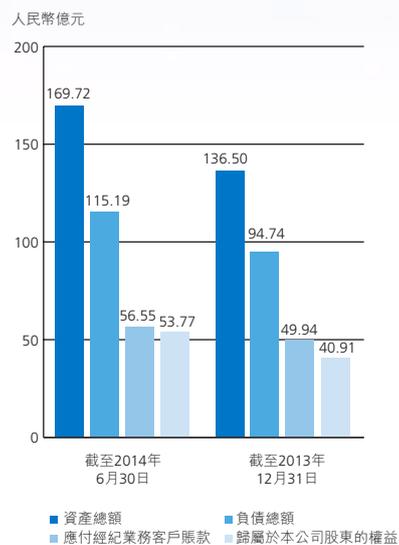
股本回報率



資產負債率



規模指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市場回顧

報告期內，全球經濟整體延續了緩慢復甦態勢，OECD綜合領先指標持續上行，但主要經濟體復甦步調並不一致。新興經濟體整體尚處於結構性調整時期，其中中國經濟受地產投資拖累，2014年上半年GDP增速下滑至7.4%，低於全年政府調控目標。報告期內，在經濟增速緩慢下行與穩增長微刺激政策的相互作用下，A股市場陷入膠著狀態，上證綜指窄幅震盪，持續橫盤。主板趨勢不明，而以創業板為代表的新興成長股出現了3個月左右的持續回落，交投清淡，日均成交金額較去年同期有所回落。伴隨境內投資者融資交易模式的逐步普及，融資融券業務依舊保持較快增長，報告期末，融資融券餘額達到人民幣4,064.08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17.28%。股權融資方面，報告期內共募集資金人民幣3,262.59億元，其中新股發行重新啟動，57家首次公開發售企業合計募集資金人民幣277.51億元；股票增發177家次，募集資金人民幣2,883.44億元；配股7家次，募集資金人民幣101.64億元。報告期內，受益於經濟下行的避險情緒升溫以及流動性改善的支撐，債券市場表現良好，10年期國債收益率從去年底的4.63%持續回落至今年6月底的4.07%。

二、總體經營情況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7.99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淨利潤人民幣1.79億元，分別較2013年同期上升21.48%和33.98%。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人民幣169.72億元，較2013年末的人民幣136.50億元增長24.34%。負債總額人民幣115.19億元，較2013年末的人民幣94.74億元增長21.58%。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淨資產為53.77億元，較2013年末的人民幣40.91億元增長31.42%。其中，由於公司H股上市，募集資金充實淨資產增加人民幣11.03億元。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51.81%，較2013年末的51.76%上升0.05個百分點。

三、主營業務情況分析

(一) 經紀

1、 證券經紀

報告期內，公司證券經紀業務加速推進轉型，業務增值服務和移動金融服務能力不斷提升。公司組織開展多種營銷服務活動，市場份額由2013年末的0.60%增長至報告期末的0.64%，有效緩解了相關因素對公司佣金率和收入造成的沖擊；積極應對互聯網金融挑戰，持續推動電子證券平台建設，電子證券一期投入試運營，開始探索互聯網、移動互聯網拓展客戶服務新模式；進一步優化網點佈局，積極推進輕型營業網點的建設，加強區域市場資源的深度開發。

報告期末，公司共設有6家經紀業務分公司、62家證券營業部。另外已獲得監管部門批准籌建尚未開業的分公司1家、證券營業部11家。報告期內，證券經紀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89億元，較2013年同期下降6.62%；公司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市場佔有率0.8%，在中國內地117家券商中排名第36位。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有31家營業部獲監管部門許可開展期貨中間介紹業務。

2、 融資融券

通過加強業務推廣、豐富交易策略、提升客戶服務，公司融資融券業務保持快速發展趨勢，主要業務指標均高於行業增幅，利息收入為去年同期的3.5倍，成為公司主要利潤來源之一。報告期內，公司獲得轉融券業務資格，積極研究信用賬戶新股融資申購、短期融資等功能，為後繼發展拓展空間。

報告期末，公司融資融券餘額為人民幣27.10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19.54%；融資融券交易額人民幣268.3億元，是去年同期的2.8倍；轉融通餘額為人民幣2.6億元。

3、 期貨經紀

報告期內，受中國期貨市場結構性調整、成交金額同比下降9.87%，以及佣金率大幅下行等市場不利因素影響，中原期貨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2,402.1萬元，同比下降18.90%；同時，中原期貨加強業務性成本支出和運營性成本支出管控，使總支出同比下降24.96%，因而實現所得稅前利潤總額556.30萬元，同比增長10.77%。

4、 財富管理

傳統經紀業務之外，公司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依托「財富中原」品牌及產品體系，積極應對行業佣金下滑的「新常態」，著力提升增值服務能力，推進「財富中原」服務套餐的升級、推廣，以創新投顧業務運作模式為切入點，持續提升諮詢服務的專業化水平和增值服務能力，深化客戶服務體驗，為客戶提供全覆蓋、多層次的增值理財服務。

報告期內，公司對中原快車、中原寶典、中原管家等投資理財服務進行升級優化，進一步豐富「財富中原」服務產品線和產品結構，為分類客戶提供差異化服務。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投資諮詢佣金及手續費收入達到人民幣3,588.60萬元，同比增長61.71%。

5、 分銷金融產品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證券營業網點銷售的自主研發資管產品和第三方金融產品更為多元化，包括集合產品、信託產品、銀行理財產品及基金。截至報告期末，資管產品和第三方金融產品銷售規模55.55億元，同比增長119.63%。證券投資基金銷售餘額人民幣5.39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9.5%；資管產品銷售餘額人民幣8.49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53.8%；信託及銀行理財產品銷售餘額人民幣26.29億元，較2013年末實現大幅增長。

(二) 投資銀行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投資銀行業務面對新股發行政策出現變化、市場融資成本高企等不利情況，積極推進在做項目，加強項目儲備，搶抓新三板機遇，發展資產證券化等創新業務。

1、 股權融資及財務顧問

報告期內，本公司承做上市公司再融資項目1家，併購重組財務顧問項目4家；新三板業務拓展成效顯著，上半年新三板實現掛牌收入人民幣875萬元和補貼收入176萬元，合計同比增長13.14倍。目前公司主辦掛牌的新三板企業數量累計達到23家，行業排名第12位。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完成1單非公開發行項目，主承銷金額人民幣45,950萬元；完成1單非公開發行項目申報，相關發行審核工作正在進行；完成3單收購人財務顧問、3單其他財務顧問及1單財務顧問持續督導項目；推薦10家新三板公司掛牌，完成了6家新三板掛牌項目中改制部份的工作，完成了1家新三板項目1期的持續督導工作。

2、 債權融資

報告期內，公司債權融資業務加強承銷力度，深入挖掘客戶融資需求，完成企業債券主承銷、資產證券化項目各1單，主承銷金額人民幣13.3億元。

報告期末至本報告日，公司持續完成2單公司債項目，承銷金額人民幣12.5億元。

(三) 投資管理

1、 資產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資產管理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329.62萬元，較2013年同期上升62.78%。公司資產管理產品中自有資產持有的部份報告期內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893.85萬元，累計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4,423.85萬元。詳情參見招股書「業務－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章節。

公司在報告期內豐富產品種類，努力拓展投資範圍，增強與銀行、信託等金融機構的合作。報告期內，新增集合資產管理計劃3隻，定向資產管理計劃5隻，專項資產管理計劃1隻。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資產管理產品共20隻，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計劃9隻，業務規模人民幣15.1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8.6%；定向資產管理計劃10隻，業務規模人民幣7.6億元，較2013年末下降21.6%；專項資產管理計劃1隻，業務規模人民幣5.3億元。

2、 直接投資

報告期內，中鼎開源及時調整投資策略，努力拓展業務渠道，積極加強優質項目儲備，完成5單債權投資，累計完成8單投資。截至報告期末，原有註冊資本金投資完畢，直接投資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370.73萬元，較2013年同期下降0.31%。

3、 基金管理

報告期內，中原英石調整完善了三年經營規劃，深入推進RQFII業務合作；首隻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中原英石貨幣市場基金已於2014年6月12日經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4]596號文核准，目前該基金尚未發行。截至報告期末，中原英石已發行並運作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兩隻，產品數量與2013年末相同，產品份額淨值均處於面值以上。

(四) 自營交易

報告期內，公司上海分公司自營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人民幣1.74億元，較2013年同期上升27.18%，佔公司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的21.73%，自營分部實現所得稅前利潤0.70億元，佔公司所得稅前利潤的29.65%。

權益類自營投資在市場疲弱，操作空間有限的情況下，認真研判和積極利用市場趨勢，較好地捕捉到大盤階段性反彈機會，投資收益大幅跑贏大盤指數和行業平均水平；固定收益自營投資緊跟市場趨勢，利用上半年債券市場一波上漲行情，及時進行債券配置，實現了穩定收益。

(五) 其他創新業務

報告期內，公司個股期權業務準備工作取得較大進展，上半年公司成立了衍生品經紀業務總部，推動相關工作紮實有效開展，客戶培育工作在上交所的期權策略推廣活動中榮獲20名優秀會員之一，模擬交易活躍度處於行業前列。2014年6月6日順利無條件通過上交所的期權業務準備工作現場驗收（行業通過率為25%），為下一步首批取得個股期權業務資格打下了堅實基礎。

公司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規模快速增長，通過活動組織、業務培訓和高端客戶直接拜訪等形式，成功拓展並維護了一批產業客戶。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股票質押待購回初始交易金額為人民幣10.95億元，較2013年末增長330.12%。報告期內，股票質押回購業務利息收入人民幣2,093.29萬元，較2013年度增長210.26%。

2014年5月28日，公司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了《關於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自願參與滬港通業務的申請》，並在7月作為25家券商之一參與先鋒測試。

2014年7月2日，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批准本公司作為主辦券商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從事做市業務，目前公司已同多家企業初步達成做市意願。

(六) 研究

報告期內，公司研究業務服務支持能力顯著增強，發佈研究報告318篇、晨會產品119期，為公司決策和主體業務發展提供重要研究支持，提供服務177場次、定制研究報告120余篇，高質量完成滬港通、行業創新大會等專題研究，並為自營、投行、經紀業務等提供切實研究支持。同時積極探索適合公司的大客戶服務模式；試點推出營業部視頻服務等項目，在研究服務創收模式探索上邁出積極一步。

四、前景及未來計劃

(一) 市場分析

2014年下半年，在系列穩增長政策刺激、定向寬鬆流動性支撐、海外經濟復甦的帶動下，中國市場環境正在轉暖，基本面的積極因素正在積累。同時中國證券行業的創新大潮正持續推進。新國九條的出台，預示著中國國務院層面對資本市場與證券行業持續健康發展的關注與呵護，有助於從制度層面夯實資本市場的發展基礎。《關於進一步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意見》則是中國證監會層面為促成新國九條落地，出台的首個舉措，明確了今後一段時期推進證券經營機構創新發展的總體原則、主要任務和具體措施，有助於進一步推動證券行業的創新發展。與此同時，優先股、滬港通、新三板做市等具體創新業務正逐步落地，創新業務對中國內地券商利潤的貢獻度將會不斷提升，推動券商業務轉型與經營模式變革。

(二) 發展規劃

公司於2014年6月成功登陸香港資本市場，為公司加快國際化並實現建成現代化大型金融控股集團迎來契機。

2014年下半年，公司將充分利用香港上市的影響和顯著增加的資本實力，進一步壯大自身業務發展基礎，緊緊抓住滬港通的難得機遇，著手在香港設立分支經營機構，實質性地進入國際資本市場；以直投業務為先導、高水平發展公司各項業務；向關鍵業務領域融資融券、股權質押融資、直投、新三板以及新三板做市五大業務利潤增長點加大資金配置，加快公司主體業務和創新業務的發展，以優異的成績回饋投資者。

本公司將繼續A股發售計劃，並考慮在適當的時間向中國證監會重新提交A股發行申請，積極爭取回歸A股市場。

(三) 未來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 1、 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鼎開源註冊資本擬由人民幣2億元增資至人民幣5億元，增加註冊資金人民幣3億元。計劃增資資金於2014年8、9月份到位人民幣2億元，其餘人民幣1億元根據公司資金狀況和中鼎開源的對外投資情況在2014年底前擇機到位。

本次增資資金來源為公司自有資金以及香港上市募集資金的一部份，其中香港上市募集資金用於中鼎開源增資部份不超過募集資金淨額的25%。

- 2、 為滿足公司在鄭州擴大商業和辦公空間、集中業務和管理功能、為公司的IT基礎架構提供自有的安全場所、提升企業形象的需要，2013年10月，本公司在鄭州龍湖金融中心區域，以約人民幣1.01億元收購一塊總地盤面積為10,002.9平方米的土地。公司計劃在收到有關產權證後，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在新收購的土地上開發及建設一棟新的綜合商務樓。待竣工後，預計此綜合商務樓將增值，並將支持我們的業務拓展及長期發展。

五、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和資本結構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保持盈利增長。截至報告期末，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人民幣53.77億元，較2013年末的人民幣40.91億元增加31.42%。與2013年末相比，本集團淨資產上升約30.62%，主要由於H股上市募集資金充實淨資產和報告期內實現的盈利所致。

公司總資產規模增加，資產質量和流動性保持良好。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具有流動性強的特點，因此資產負債表中多數為流動資產和負債。報告期末，本集團自有總資產（即總資產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人民幣113.18億元，較2013年末增加人民幣26.62億元，增幅達到30.76%。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佔自有總資產比12.74%；投資類的資產（包括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金融資產的投資，其中主要以流動性較強的金融資產投資為主）佔比達42.94%；融資融券業務穩定發展，孖展賬戶應收款項佔自有總資產比23.87%；非流動資產中的物業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分別佔自有總資產比1.96%和0.38%。

公司資產負債率整體水平保持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自有資產負債率（即總資產和負債總額均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為51.81%，較2013年末的51.76%上升約0.05個百分點；本集團經營槓桿（即總資產扣除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為2.10倍（含H股發行新增淨資產因素），較2013年末2.12倍下降約0.94%，公司計劃大力發展資本中介型業務，通過多渠道融資，擴大負債規模，進一步提高槓桿率。本集團對淨資本及其他風險控制指標已制定嚴格的風險管理措施，在作出重大資本投資前對整體流動性及其他財務指標進行壓力測試。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活動和籌集活動及回購交易產生的現金流與庫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滿足運營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亦不時為管理流動性而拆入或拆出資金，如招股書「財務資料業務」章節所述，本集團並不依賴銀行借款，且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4年6月30日，未產生任何銀行借款。在考慮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已完成結匯的H股募集資金、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融資計劃和可使用的信貸融資額度之後，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可以滿足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

六、公司重大融資

(一) 股權融資

- 1、 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在香港聯交所成功上市，共發售598,10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新股，國有股劃轉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的59,810,000股轉為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公司共募集資金港幣15.01億元，扣除承銷費用和資本化的上市費用後淨募集資金折合人民幣11.03億元。
- 2、 本公司的A股發售相關申請已於2012年9月提交並獲中國證監會受理。於2014年7月1日，本公司獲中國證監會通知，本公司的A股發行申請被終止。截至目前，本公司在競爭力 and 成長性指標方面仍然符合中國證監會對證券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並上市的審慎性監管要求。本公司將繼續A股發售計劃，並考慮在適當的時間向中國證監會重新提交A股發行申請。

(二) 債券融資

- 1、 公司根據《中國人民銀行關於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短期融資券的通知》（銀發[2013]215號）以及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決議，分別於2014年1月、4月及7月發行了2014年第一期、第二期和第三期短期融資券，發行規模分別為人民幣9億元、8億元、9億元，期限分別為90天、90天和60天，票面利率分別為6.65%、5%、4.45%。我們將短期融資券籌到的所得款項用作補充營運資金，並計劃根據市場情況和資金需求繼續發行短期融資券。
- 2、 2013年8月10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發行公司債券的議案》，發行公司債券總規模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且不超過發行前公司最近一期末淨資產的40%，募集資金用於補充公司營運資金。該議案於2013年8月25日在2013年度第五次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2013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債券的批覆》。2014年4月25日，我們在國內交易所市場成功發行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6.2%，期限為5年，附第3年末發行人上調票面利率選擇權及投資者回售選擇權。我們將發行公司債券所得款項用作補充營運資金。公司債券將會增加我們的債務及利息支出，然而，我們預計通過提高槓桿率增加我們的股權回報。

七、報告期內投資情況

(一)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完成了H股發行上市，募集資金港幣15.01億元，扣除承銷費用和資本化的上市費用後淨募集資金折合人民幣11.03億元。截至報告期末，上述募集資金尚未投入使用。

上述募集資金計劃投向與招股書披露的內容一致，目前沒有發生變更。公司已在國家外匯管理局完成境外上市登記，淨募集資金已結匯，並將根據公司戰略、市場狀況及募集資金使用計劃，陸續將募集資金投入使用。

(二) 附屬公司及參股公司投資進展情況

2014年7月7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對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實施增資的議案》，增資人民幣3億元，增資後中鼎開源註冊資本從人民幣2億元增至5億元，增資前後公司持股比例不變，均為100%。

八、公司重大資產收購、出售及對外擔保、抵押、質押和重大或有負債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置換以及企業合併事項。

報告期內，公司無重大對外擔保、抵押、質押等影響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主要表外項目事項。

九、僱員、薪酬政策及培訓情況

截止報告期末，本集團員工2,075人，其中公司員工1,856人，附屬公司員工219人。

公司通過與各單位簽訂年度經營目標責任書，修訂完善了各業務條線2014年度激勵約束機制，強化了激勵約束與業績直接掛鉤機制，並通過嚴格績效考核，加大特殊貢獻人員獎勵力度，充分調動了幹部員工的積極性，促進公司經營業績的持續提升。公司在確保整體薪酬競爭力的前提下，針對各類人才特點和市場價值，制定相應的薪酬政策，公司沒有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計劃。公司薪酬由基本工資、浮動工資、績效獎金和福利構成，向員工提供的福利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等。此外，公司還提供補充醫療保險，並建立了企業年金計劃。

公司為幹部、員工制定了針對性的培訓項目，並持續加強培訓工作，使得培訓工作常態化、持續化。公司制訂了2014年度培訓計劃，於上半年組織了香港上市專項培訓、資本中介業務培訓、個股期權業務培訓和新員工培訓等培訓項目。

十、風險管理

(一) 影響公司經營的主要風險和對策

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合規風險和操作風險等。公司通過久期分析、情景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方法對風險進行計量，通過甄別、分類、分析等措施對各類風險進行區分、防範和管理，目標是充分揭示公司的經營風險並將其控制在公司能夠承受的範圍之內，以保證公司發展戰略目標的實現和股東、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債務人或者交易對手無法按規定履約而導致損失的風險。經紀業務全額保證金結算方式可以切實規避相關信用風險，因此，公司的信用風險目前主要來自於債券投資風險和融資融券業務風險，具體表現為：(1)投資對象的違約或評級下降；(2)交易對手的違約；(3)融資融券客戶到期無法償還資金或證券的風險；及(4)應收款項的壞賬風險。

在債券投資信用風險管理方面，公司借助信用評級手段，從投資品種、發行主體和交易對手三個層面考量不同信用等級投資品種的信用風險；風險監督和控制包括對各投資品種、交易對手的分類管理以及對持倉投資品信用情況的日常監控。公司還規定，所有超過交易額度授權的業務均需上報風險管理總部審核，並上報上一級授權組織審批，風險管理總部對投資品種的交易方式、結算方式、對手方信用等級等方面進行審核，提示交易風險。

在融資融券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方面，公司通過制定各項嚴格的制度和措施，從徵信、授信、盯市、平倉等多個環節對該業務涉及的信用風險進行控制。

對於應收款項的信用風險，公司已根據債務人的經營情況、現金流量情況和壞賬準備政策，充分計提了壞賬準備。

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指公司因市場整體或者局部變動從而導致損失或者收入減少的可能性，包括權益類資產價格波動風險、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等。

價格風險主要為證券市場波動導致股票等證券產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發生損失的風險，該項風險在數量上表現為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市價波動同比例影響公司的利潤變動，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市價波動同比例影響公司的股東權益變動。

利率風險是指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受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公司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的生息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結算備付金、存出保證金及債券投資等。

匯率風險指公司持有或運用外匯的經營活動中，因匯率變動而蒙受損失的可能性。匯率的波動會給公司帶來一定的匯兌風險，公司密切關注外匯市場，合理決策，適度控制外匯規模，公司受匯率變動影響的外幣資產規模較小。

為防範市場風險，公司採取了如下措施：(1)執行嚴格的投資授權體系。公司管理層在董事會授權的範圍內，負責對股票、債券自營業務規模和風險限額在年度內進行分解配置，風險管理部門對相應指標進行監控和風險預警；(2)建立多指標風險監控評估體系。對自營業務建立量化指標體系，結合集中投資限制、情景分析、壓力測試、敏感性分析等多種方法或工具進行計量評估；及(3)對交易流程進行全方位控制。通過投資管理系統實現指標監控，對債券自營業務債券評級、集中度等進行前端控制，根據市場變化及時對業務風險進行評估和報告。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針對流動性風險，公司(1)加強大額資金的實時監控及管理，以實現資金集中分配及協調流動性風險管理；(2)通過進入銀行間市場、資本市場、獲得銀行授信及開發其他流動性的不同來源，及時滿足公司流動性需求；(3)採用以淨資本為基礎的監控體系，對風險控制指標進行實時監控，並使用壓力測試評估業務活動對淨資本的影響。

4、合規風險

合規風險是指因公司的業務活動或僱員行為違反法律、法規和準則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採取監管措施、自律處分、遭受財產損失或聲譽損失的風險。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合規風險管理制度和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在證券行業合規管理試點推行之初，公司成立了合規管理總部，配備了專職的合規管理人員，通過合規審查、合規監測、合規檢查、合規督導、合規培訓等手段對合規風險實施有效管控。

5、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交易過程或管理系統不適當的操作而帶來金融損失的風險。

公司實時監控經紀、自營、資產管理等業務的操作風險狀況，並形成了經紀業務風險管理和其他業務的風險控制制度體系。通過嚴格的操作控制程序，減少技術和人為原因造成的風險，提高風險管理的效率。公司各業務風險控制崗位人員對其所轄業務中的風險進行一線風險控制並報告。

(二) 公司已或擬採取的風險管理措施

1、 公司建立了四層架構的風險控制與管理體系

第一層為董事會及監事會；第二層為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有關的投資決策領導小組；第三層為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和稽核審計總部組成的事前、事中和事後風險管理協同工作機制；第四層為公司各部門和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系統。

2、 公司風險評估程序

風險識別：辨別系統、業務運營及財務管理中存在的風險以及關鍵監管指標。

風險評估：利用敏感分析、風險值等對各類風險進行定量、定性分析，分析各類風險的可能性及後果，制定風險管理戰略，評估風險。

風險控制與應對：根據評估結果，積極採取應對措施，保證公司的經營不受影響或將影響降至最低。

3、 進一步提升整體風險管理能力，推動全面風險管理文化

進一步加強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能力，特別是各業務、管理部門和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能力，完善各業務的一線風險控制制度和措施。進一步自上而下推進全員、全過程、全方位的全面風險管理理念和文化。

4、 有序推進創新業務開展，進一步完善創新業務風險管理機制

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參與各項創新業務的風險評估、風險控制流程設計、風險控制指標設計及指標值設置、風險管理配套制度設計以及相應的風險監控信息系統建設等工作，做好創新業務制度、流程、人員、系統和應對機制建設，並通過事前的評估審核、風險限額分配，事中的風險度量、獨立監控和風險報告等手段，對各類創新業務實行貫穿全程的風險管理。

5、 進一步提高風險管理定量分析的能力和水平

加強對風險管理定量分析的研究和投入，重點關注定量指標信息和資料的收集、整理和重點環節的數據分析工作。加大對風險計量模型的研發工作，選擇合適的方法和模型計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和操作風險。並定期對估值和模型的有效性進行檢驗和評價，根據檢驗結果及時調整和改進。

其他資料

一、中期股息、特別股利及發行H股之後的分紅方案調整

(一) 董事會不建議向公司股東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 2013年12月16日的臨時股東大會上，公司股東採納了擬定本次發行H股之前滾存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決定公司本次發行H股並上市前滾存未分配利潤由H股發行上市完成後的新、老股東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因此，公司並無宣派特別股利。(三) 公司將高度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回報，優先考慮以現金分紅為主，將公司香港上市招股書中披露的「將不少於該年實現的可分派利潤的10.0%作為現金股利分派」，調整為每年現金分紅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供分配利潤的50%。該事項已經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

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公司所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於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下同）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三、董事購入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概無授予任何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通過購入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獲益的權利，或由彼等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亦無由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安排以令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於任何其它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四、主要股東及其它人士於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報告期末，就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之本公司保存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股)	約佔本公司	約佔內資股／	好倉／淡倉
				已發行總股本 之比例(%)	H股股本 之比例(%)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870,963,022	33.10	44.13	好倉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608,000,000	23.10	30.81	好倉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註)	內資股	投資經理	608,000,000	23.10	30.81	好倉
安陽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87,861,855	7.14	9.52	好倉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58,000,000	2.20	8.82	好倉
蘇慶生	H股	實益擁有人	39,374,000	1.50	5.98	好倉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H股	實益擁有人	90,610,000	3.44	13.77	好倉

註：

根據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與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簽訂的投資基金管理協議，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渤海產業投資基金持有本公司股份。

五、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上市證券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六、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和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自公司上市日至報告期末，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所有守則條文。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七、遵守標準守則

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公司已就遵守標準守則的事宜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皆確認於公司上市日至報告期末期間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八、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運作情況

自公司上市日至報告期末，董事會未發生人員變更。董事會現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會成員包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菅明軍，公司總裁、執行董事周小全，非執行董事李興佳、張強及王紀年，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善利、苑德軍、史丹及袁志偉。

董事會下設發展戰略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各委員會分工明確、職責分明、有效運作，其中，薪酬與提名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各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為：

- (1) 發展戰略委員會：菅明軍、周小全、李興佳、張強、王紀年，其中菅明軍任主任委員；
- (2) 風險控制委員會：菅明軍、王紀年、朱善利，其中菅明軍任主任委員；
- (3) 薪酬與提名委員會：苑德軍、周小全、朱善利，其中苑德軍任主任委員；
- (4) 審計委員會：袁志偉、史丹、李興佳，其中袁志偉任主任委員。

各位董事能夠遵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依法合規、誠實守信、勤勉盡責地履行法定職責，維護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報告期內，董事會及時召集、周密籌備5次股東大會會議，提交審議議案17項。董事會積極組織、督促有關機構或人員落實股東大會決議，並對決議執行情況進行跟蹤。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9次會議，審議議案45項。各專門委員會分別提出專業意見，為董事會決策提供了重要的決策參考，有效提高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前瞻性。

其中，審計委員會與公司管理層已審閱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同時已就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等事項進行討論，包括全面審閱報告期內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本中期報告所載之未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審計委員會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告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公司外聘審計機構已經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九、監事會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未發生人員變動。監事會共召開會議3次，審議議案9項。監事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認真履行職責，監督公司規範運作，維護公司、股東和廣大投資者合法權益。

十、重大訴訟事項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重大訴訟事項沒有新的進展，詳情參見招股書「業務－法律及監管－訴訟」章節。

十一、重大合同及履行情況

公司於報告期內簽訂了以下重大合同：

- (1) 公司與控股股東河南投資集團於2014年3月10日訂立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 (2) 河南投資集團分別於2014年3月10日及2014年5月16日向公司發出的《承諾函》；
- (3) 公司與Mao Yuan Capital Limited、Cao Junsheng、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訂立的一份日期為2014年6月6日的《基礎投資協議》；
- (4) 公司與Sunny Empire Investment Limited、Zhang Junjie、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工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訂立的一份日期為2014年6月6日的《基礎投資協議》；
- (5) 公司與（其中包括）香港承銷商於2014年6月10日簽訂的《香港承銷協議》；及
- (6) 公司與（其中包括）國際承銷商於2014年6月17日簽訂的《國際承銷協議》。

以上重大合同的詳情，請參閱招股書。於報告期內，公司一直遵守且並無重大違反上述合同的條款。

十二、證券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評價結果

公司在中國證監會2014年證券公司分類評價中獲得B類BBB級。

十三、上市日後董事及監事資料變動情況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截至報告期末，董事及監事資料並未發生變動。

釋義

「A股」	指	以人民幣於上交所或深交所買賣的股份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以不時修訂的內容為準
「中原英石」	指	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51%股權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原期貨」	指	中原期貨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92.55%股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02年11月8日在中國河南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中州證券」名義開展業務，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375）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上年期末」	指	2013年12月31日
「報告期末」或「本期末」	指	2014年6月30日
「期貨中間介紹業務」	指	證券公司受期貨公司委託為期貨公司介紹客戶以提供期貨經紀及其他相關服務的業務活動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幣認購及買賣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河南投資集團」	指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上期」或「去年同期」	指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上市日」	指	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日，即2014年6月25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國九條」	指	2013年12月27日，中國國務院發佈《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加強資本市場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保護工作的意見》的文件
「新三板」	指	為北京中關村科技園區、上海張江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武漢東湖新技術開發區和天津濱海高新區註冊的非上市股份公司提供場外市場進行股份報價及過戶而設立的試點交易板塊。2013年底，新三板方案突破試點國家高新區限制，擴容至所有符合新三板條件的企業

釋義

「OECD綜合領先指標」	指	包括美國、德國、法國和日本等30個發達國家在內的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成立於1960年，致力於國民經濟各領域的研究，從戰略角度為各國政策制定者服務，推動國家政府間的合作，促進市場經濟的發展。OECD定期公佈經濟、金融、教育和衛生等各項指標，全面準確地反映各國經濟社會發展的狀況
「招股書」	指	本公司就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刊發日期為2014年6月11日的招股書
「轉融通」	指	證券公司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入資金或證券並轉借予客戶的業務（包括轉融資和轉融券）
「報告期」或「本期」	指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QFII」	指	人民幣合格境外投資者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者為準）
「滬港通」	指	上交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允許兩地投資者通過當地證券公司（或經紀商）買賣規定範圍內的對方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是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
「短期融資券」	指	企業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和交易並約定在一年期限內還本付息的有價證券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證綜指」	指	上交所股票價格綜合指數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國債」	指	中國財政部代中國政府發行的債務證券
「中鼎開源」	指	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權

本報告分別以中、英文兩種文字編製，在對兩種文本的理解上發生歧義時，以中文文本為準。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33至9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and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本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電話: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其他事項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的比較資料。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是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的比較資料以及相關的附註解釋乃未經審核或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	383,352	415,909
— 利息收入	5	226,034	97,877
— 淨投資收益	6	158,236	119,428
		767,622	633,214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31,607	24,674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799,229	657,888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8	56,907	49,189
利息支出	9	129,449	42,464
僱員成本		210,722	228,960
折舊及攤銷		32,784	31,746
其他經營支出	10	124,416	122,350
減值損失	11	7,945	6,079
總支出		562,223	480,788
總支出			
所得稅前利潤		237,006	177,100
所得稅支出	12	64,836	49,159
期間利潤		172,170	127,941
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公允價值變動		(5,257)	(12,017)
— 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所得稅影響		1,314	3,004
— 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收益的重新分類調整淨額		7,511	11,205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3,568	2,192
綜合收益總額			
		175,738	130,133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 本公司股東		179,324	133,840
— 非控制性權益		(7,154)	(5,899)
		172,170	127,941
下列各方應佔綜合收益：			
— 本公司股東		182,892	136,032
— 非控制性權益		(7,154)	(5,899)
		175,738	130,133
期間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攤薄	13	0.09	0.07
股利		—	—

第41至94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4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4	222,026	225,808
投資物業		22,536	30,819
商譽		7,269	7,269
無形資產		43,136	46,80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5	5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136	37,8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	508,811	40,096
貸款及應收款項	17	18,89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	50,803	71,237
存出保證金	19	308,149	412,98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61,756	872,903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0	156,144	154,749
貸款及應收款項	17	270,370	101,325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21	2,701,982	2,259,4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6	312,007	391,07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2	1,313,971	793,086
衍生金融資產	23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24	3,989,312	3,438,994
結算備付金	25	943,889	1,104,844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4,580,502	3,962,74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	1,442,402	570,418
流動資產總額		15,710,579	12,776,702
資產總額		16,972,335	13,649,605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7	2,631,616	2,033,516
資本公積	28	504,649	–
盈餘公積		314,845	314,845
一般準備		314,845	314,845
交易風險準備		310,091	310,09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準備		(13)	(3,581)
留存盈利		1,300,950	1,121,62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5,376,983	4,091,342
非控制性權益		76,786	83,940
權益總額		5,453,769	4,175,282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4年6月30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公司債券	29	1,489,03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	6,175	25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495,206	252
流動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292,697	388,32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0	1,077,856	707,437
應付稅款	31	29,154	87,953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2	310,000	400,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3	1,859,112	2,096,288
應付短期融資券	34	800,000	800,000
衍生金融負債	23	—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5	5,654,541	4,994,071
流動負債總額		10,023,360	9,474,071
負債總額		11,518,566	9,474,323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972,335	13,649,605
流動資產淨值		5,687,219	3,302,631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948,975	4,175,534

第41至94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菅明軍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小全
執行董事兼總裁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7)	資本公積 (附註28)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交易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準備	留存盈利			
2014年1月1日結餘 (經審計)	2,033,516	-	314,845	314,845	310,091	(3,581)	1,121,626	83,940	4,175,282	
期間利潤	-	-	-	-	-	-	179,324	(7,154)	172,170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	-	-	-	3,568	-	-	3,568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	3,568	179,324	(7,154)	175,738	
所有者投入資本淨額	598,100	504,649	-	-	-	-	-	-	1,102,749	
2014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計)	2,631,616	504,649	314,845	314,845	310,091	(13)	1,300,950	76,786	5,453,769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27)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交易 風險準備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重估準備	留存盈利			
2013年1月1日結餘 (經審計)	2,033,516	288,019	288,019	283,265	(16,486)	949,167	13,157	3,838,657	
期間利潤	-	-	-	-	-	133,840	(5,899)	127,941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	-	-	2,192	-	-	2,192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	-	-	-	2,192	133,840	(5,899)	130,133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公司 的出資淨額	-	-	-	-	-	-	60,960	60,960	
2013年6月30日結餘 (未經審計)	2,033,516	288,019	288,019	283,265	(14,294)	1,083,007	68,218	4,029,750	

第41至94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	237,006	177,100
調整：		
折舊及攤銷	32,784	31,746
減值損失	7,945	6,079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損失／(收益)	92	(23)
外匯(收益)／損失	(1,246)	5,430
短期融資券利息	25,991	—
公司債利息	18,905	—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淨收益	(2,655)	(4,1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4,620)	(1,2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34,562)	(33,224)
	269,640	181,728
經營資產減少／(增加)淨額：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520,885)	233,562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617,753)	144,814
其他資產	(810,405)	(1,333,347)
經營負債(減少)／增加淨額：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660,470	(83,922)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338,945	671,659
其他負債	(637,772)	(197,813)
已付所得稅	(62,613)	(43,962)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1,380,373)	(427,281)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六個月期間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	14,620	1,240
購買或處置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長期資產的所得款項淨額	(9,655)	(18,862)
投資聯營公司支付的現金	(50,000)	–
處置或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產生的現金淨額	(391,350)	(64,167)
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436,385)	(81,789)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發行短期融資券收到的現金	1,700,000	–
發行公司債募集的資金淨額	1,492,000	–
發行H股的所得款項淨額	1,128,175	–
非控股股東對附屬公司的出資	–	98,000
償還短期融資券支付的現金	(1,725,932)	–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594,243	98,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777,485	(411,07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5,452	1,033,21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46	(5,430)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36)	1,534,183	616,710

第41至94頁的附註系該未經審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註冊成立的股份制金融企業。本公司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和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政府」)批准後於2002年11月8日成立。本公司於2002年11月8日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相關註冊登記手續。本公司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持有編號為Z30574000的證券機構許可證，以及經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簽發的編號為410000100009831的營業執照，註冊地址為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10號。

本公司營業執照載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包括：證券及期貨經紀、投資諮詢及財務顧問、證券承銷與保薦、自營交易、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和直接投資、基金代銷、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融資融券和金融產品代銷。

本公司於2014年6月2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完成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的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共發售598,1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新股，本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的股本總額增至人民幣2,631,615,700元。增資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驗資報告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4)第421號驗證。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報。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相關披露規定編製。

(b)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外，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編製上述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乃為編撰會計師報告，以供載入本公司就H股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招股書。簡明中期財務信息應與上述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2014年已生效的準則，修定及解釋公告

2014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以下準則，修定及解釋公告：

準則	主要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呈報」關於資產 及負債抵銷	該等修訂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之應用指引，並闡明於資產負債表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若干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的合併	該等修訂表明眾多基金和類似實體將被免除對其絕大多數附屬公司進行合併入賬，而是以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計量。該等修訂對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並具備指定特性的實體作出豁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亦已作出修改以加入投資實體須予作出的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資產減值」有關可收回 金額的披露	該修訂規定倘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則須披露有關該金額的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衍生工具的替代	該修訂闡明在對沖工具更替至中央對手方時倘符合特定的準則，可毋須放棄繼續使用對沖會計法。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21號「徵費」	此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詮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載有有關確認負債的標準，其中一項為有關實體由於過往事件(稱為債務事件)而於現時承擔債務的規定。詮釋闡明產生支付徵費的法律責任的債務事件為引致支付徵費的相關法例所述的活動。

上述準則，修定及解釋公告的適用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綜合收益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和解釋公告

準則	關鍵要素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 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修訂)的修訂	職工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0-2012年週期)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1-2013年週期)	2014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對金融工具核算要求的一系列修訂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的修訂：職工福利－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提存金以彌補其成本的計劃》

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職工福利》的修訂將影響任何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提存金以彌補其成本的退休福利計劃。該修訂澄清了若受益計畫要求職工或協力廠商交納的提存金僅與其在同一期間內提供的服務相關，則可作為抵減服務成本處理並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內進行核算。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的修訂、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和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的修訂。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和解釋公告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1-2013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1-2013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 企業合併》的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 公允價值計量》的修訂和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 投資性房地產》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作為更廣泛計畫的一部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混合計量模型。分類的基礎取決於實體的商業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關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指南繼續適用。2013年11月19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完成了一系列關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詳見下述「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 – 套期會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金融工具 – 套期會計》

該修訂對套期會計作出了實質性改變，以允許主體更好地將其風險管理活動反映在財務報表中；允許對解決已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中所謂的「自身信用」問題的方法做出修改，允許在無需變更對任何其他金融工具的會計處理的條件下單獨應用該項準則。同時，該修訂廢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生效日期 (2015年1月1日)，為轉換到新要求下的財務報表提供了更加充足的準備時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該準則作為一項過渡準則規範了價格監管活動形成的一些餘額 (「價格監管遞延賬戶」) 的會計處理。該準則僅適用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主體。它允許上述主體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對於價格監管遞延賬戶的確認、計量、減值和終止確認繼續採用其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的會計政策。過渡性準則還對 (首次採用或者後續期間) 會計政策的選擇和變更，以及列報和披露提供了指引。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前採用的準則、修訂和解釋公告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本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權轉移的「資產－負債」法。履行義務是新的收入確認模型的基石。收入確認的金額和時點決定於履行義務的程度。新準則是基於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的原則。它替代了現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對於商品、服務和建造合同有各自的單獨模型。

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新公佈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初次適用可能造成的影響。

3 主要會計估計

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進行持續的評價。本集團將很有可能導致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出現重大調整風險的主要會計估計和判斷列示如下，未來實際結果可能與下述的會計估計和判斷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3.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在判斷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會定期評估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相對於成本或賬面價值是否存在大幅度或長期下跌，或分析被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和業務前景（包括行業狀況、技術變革以及經營和融資現金流量）是否存在表明減值的其他客觀證據。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管理層的判斷，並且影響到減值損失的金額。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主要會計估計（續）

3.2 商譽減值

在確定商譽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元的使用價值。進行使用價值的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元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貼現率計算現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導致重大減值損失。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未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量貼現分析模型等。在可行範圍內，模型僅使用可觀測之數據，但是管理層仍需要對如交易雙方信用風險、市場波動率及相關性等因素進行估計。若上述因素之假設發生變化，均可能影響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3.4 所得稅

若干交易及業務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對於預計的稅務審計問題，本集團根據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的估計確認相應的負債。諸如資產減值損失的稅前抵扣等稅務事項由稅務機關決定。如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估計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釐定期間的當期與遞延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3.5 合併範圍的確定

評估本集團作為投資者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時，須考慮一切事實及情況。控制原則包括三個要素：(i)對投資對象的權力；(ii)因參與投資對象而面臨或享有可變報酬；及(iii)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報酬金額的能力。如有事實或情況表明上述三個控制要素中的一個或多個發生了變化，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對於本集團管理並投資的資產管理計劃，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引致該資產管理計劃活動回報變動的風險，而該風險是判斷本集團為委託人的重要依據。倘本集團為委託人，則資產管理計劃須合併入賬。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證券經紀	282,914	300,830
投資諮詢	35,886	22,191
承銷及保薦	25,550	63,196
財務顧問	17,080	800
期貨經紀	16,353	23,110
資產管理與基金管理	5,569	5,782
合計	383,352	415,909

5 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融資融券	110,499	31,501
銀行存款	76,594	59,44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36,080	5,069
其他	2,861	1,863
合計	226,034	97,877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淨投資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2,655	4,14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4,620	1,240
結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後轉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儲備	-	(7,334)
出售交易性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損失	(9,778)	(17,452)
交易性金融資產的股利及利息收入	106,375	91,628
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9,802	13,98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未變現公允價值變動 ⁽¹⁾	34,562	33,224
合計	158,236	119,428

(1) 對於「炎黃一號」的投資者的計提款項，已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 ⁽¹⁾	28,729	21,891
租金收入	1,353	1,735
其他	1,525	1,048
合計	31,607	24,674

(1) 該項目包括當地政府的稅收獎勵及其他補助金。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證券經紀業務	46,367	41,114
承銷及保薦	5,920	6,599
財務顧問服務	2,593	229
資產及基金管理	2,027	1,247
合計	56,907	49,189

9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62,206	28,796
短期融資券	25,991	—
公司債	18,905	—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856	3,819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9,491	9,849
合計	129,449	42,464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0 其他經營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營業稅及附加費	38,240	27,495
租賃費	21,529	20,852
證券投資者保護基金	4,834	8,441
通訊費	7,053	7,931
業務開發支出	5,536	8,079
水電費	4,972	4,034
電子設備運轉費	3,726	3,270
諮詢費	3,364	2,103
審計師酬金	790	600
其他	34,372	39,545
合計	124,416	122,350

11 減值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129	9,556
應收賬款	(184)	(3,477)
合計	7,945	6,079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所得稅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當期		
— 中國內地	39,598	30,477
遞延		
— 中國內地	25,238	18,682
所得稅支出	64,836	49,159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利潤除以本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間利潤(人民幣千元)	179,324	133,840
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	2,053,343	2,033,51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09	0.07

截至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物業及設備

	房屋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合計
(未經審計)				
成本				
2014年1月1日	168,453	25,658	254,743	448,854
增加	-	-	4,725	4,725
投資物業轉入	11,702	-	-	11,702
處置	-	(107)	(4,438)	(4,545)
2014年6月30日	180,155	25,551	255,030	460,736
累計折舊				
2014年1月1日	(25,681)	(16,985)	(180,380)	(223,046)
增加	(2,329)	(949)	(12,850)	(16,128)
投資物業轉入	(3,864)	-	-	(3,864)
處置	-	102	4,226	4,328
2014年6月30日	(31,874)	(17,832)	(189,004)	(238,710)
賬面價值				
2014年6月30日	148,281	7,719	66,026	222,026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4 物業及設備 (續)

	房屋	運輸工具	電子及 其他設備	合計
(經審計)				
成本				
2013年1月1日	170,917	24,416	236,400	431,733
增加	–	1,802	21,530	23,332
轉入投資物業	(2,464)	–	–	(2,464)
處置	–	(560)	(3,187)	(3,747)
2013年12月31日	168,453	25,658	254,743	448,854
累計折舊				
2013年1月1日	(22,082)	(15,680)	(151,931)	(189,693)
增加	(4,411)	(1,837)	(31,435)	(37,683)
轉入投資物業	812	–	–	812
處置	–	532	2,986	3,518
2013年12月31日	(25,681)	(16,985)	(180,380)	(223,046)
賬面價值				
2013年12月31日	142,772	8,673	74,363	225,808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	50,000	—

2014年6月30日聯營公司詳細情況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股權		主要業務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河南中平融資擔保有限公司	河南	50,000	—	主要經營法律許可的融資性擔保業務

2014年6月，本集團之子公司中鼎開源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鼎開源」)向河南中平融資擔保有限公司(「中平擔保公司」)投資人民幣50,000,000元，持有其25%股權及投票權。本集團將所持中平擔保公司的權益入賬列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449,723	—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38,378	38,378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18,992	—
小計	507,093	38,378
按成本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4,094	4,094
減：減值損失	(2,376)	(2,376)
小計	1,718	1,718
合計	508,811	40,096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49,723	—
非上市	59,088	40,096
合計	508,811	40,096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續)

流動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		
信託計劃	257,300	257,300
權益類證券	33,356	49,537
投資基金	17,426	8,184
理財產品	3,925	75,049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1,004
合計	312,007	391,074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50,782	57,721
非上市	261,225	333,353
合計	312,007	391,074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出借予客戶證券，分別為人民幣7,739,019元及人民幣7,337,000元。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用作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1,558,624元及人民幣35,620,000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貸款及應收款項

非流動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委託貸款 ⁽¹⁾	18,890	—

流動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應收利息	138,164	80,757
委託貸款 ⁽¹⁾	70,675	—
應收賬款	62,346	21,139
減：減值準備	(815)	(571)
合計	270,370	101,325

(1) 本集團通過商業銀行進行的委託貸款年利率位於12%至18%區間內。

以上部分委託貸款有擔保，其餘委託貸款由有形資產、借款人自身股份或其他貨幣性項目提供抵押或質押。

於2014年6月30日，上述委託貸款未逾期，未計提減值準備，近期亦未有其他違約記錄。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只有在本集團有法定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進行互抵，而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相關時才可以互抵。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淨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經審計)
期初結餘	70,985	54,322
於收益表中扣除	(25,238)	20,966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有關的稅務開支	(1,119)	(4,303)
期末結餘	44,628	70,985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年度／期間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準備	應付 僱員福利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交易性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計提項目 及其他	合計
(經審計)							
2013年1月1日	9,268	34,871	5,495	-	2,467	4,975	57,076
於收益表中扣除	1,882	11,515	-	1,772	(2,467)	5,762	18,464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 有關的稅務開支	-	-	(4,303)	-	-	-	(4,303)
2013年12月31日	11,150	46,386	1,192	1,772	-	10,737	71,237
(未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	11,150	46,386	1,192	1,772	-	10,737	71,237
於收益表中扣除	1,987	(23,977)	-	(1,772)	308	4,139	(19,315)
與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 有關的稅務開支	-	-	(1,119)	-	-	-	(1,119)
2014年6月30日	13,137	22,409	73	-	308	14,876	50,803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年度／期間內變動如下：

	交易性金融 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衍生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合計
(經審計)			
2013年1月1日	(2,754)	—	(2,754)
於收益表中扣除	2,754	(252)	2,502
2013年12月31日	—	(252)	(252)
(未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	—	(252)	(252)
於收益表中扣除	(6,175)	252	(5,923)
2014年6月30日	(6,175)	—	(6,175)

19 存出保證金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交付證券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上海證券交易所	11,007	10,390
— 深圳證券交易所	9,230	8,745
— 北京證券交易所	400	—
交付期貨及商品交易所的保證金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103,277	66,125
— 上海期貨交易所	70,105	88,917
— 鄭州商品交易所	42,496	20,879
— 大連商品交易所	35,965	49,474
交付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證金	35,669	168,458
合計	308,149	412,988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0 其他流動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預付款項及其他 ⁽¹⁾	137,118	137,710
其他應收款項	39,243	37,698
減：減值準備	(20,217)	(20,659)
合計	156,144	154,749

(1) 本公司訂立一份合約以獲得鄭州市一塊土地的使用權，並已於2013年悉數支付對價人民幣100,6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該土地使用權證尚未辦理完成。

21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無任何融資客戶應收款項發生逾期或減值。

2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權益類證券	1,268,159	326,735
－ 債權類證券	45,812	466,326
－ 投資基金	-	25
合計	1,313,971	793,086
按市場劃分：		
－ 深圳證券交易所	976,156	242,344
－ 上海證券交易所	337,815	251,516
－ 銀行間市場	-	299,226
合計	1,313,971	793,086

本集團通過買入返售持有的擔保物，在其參與方無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再次用於抵押，本集團有義務在合約到期時將該等資產返還至對手方。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作為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0元和人民幣293,955,000元。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衍生金融資產主要指股指期貨合約。本集團按日結算其股指期貨損益，而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相應收款和付款計入「結算備付金」。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約價值 (未經審計)	負公允價值 (未經審計)	合約價值 (經審計)	正公允價值 (經審計)
股指期貨	91,427	(1,252)	103,625	1,000
減：已付／(已收)結算現金	-	1,252	-	(1,000)
股指期貨合約淨頭寸	91,427	-	103,625	-

24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債權類證券	3,425,845	2,906,360
權益類證券	377,439	205,746
投資基金	186,028	326,888
合計	3,989,312	3,438,994
按下列分析：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3,810,154	3,136,845
非上市	179,158	302,149
	3,989,312	3,438,994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作為擔保物的證券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2,664,484,185元及人民幣2,349,679,000元。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包括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的證券和投資基金。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5 結算備付金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代客戶持有的結算備付金	852,109	919,810
自有結算備付金	91,780	185,034
合計	943,889	1,104,844

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523	637
銀行結餘	1,441,879	569,781
合計	1,442,402	570,418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無使用受限的貨幣資金（2013年12月31日：無）。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7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已發行並繳足的普通股(千股)		
— 內資股	1,973,706	2,033,516
— H股	657,910	—
合計	2,631,616	2,033,516
股本(人民幣千元)		
— 內資股	1,973,706	2,033,516
— H股	657,910	—
合計	2,631,616	2,033,516

2013年6月25日，本集團完成首次公開發售598,100,000股H股，H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增資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驗資報告普華永道中天(驗)字(2014)421號驗證。

根據中國相關規定，本公司的現有國有股股東將合計59,810,000股本公司國有股轉讓予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該等股份其後按每股股份轉換為一股H股的基準轉換為H股。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28 資本公積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期初／年初	—	—
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504,649	—
期末／年末	504,649	—

本集團於2014年6月25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超出已發行普通股總數面值的差額人民幣504,648,654元計入資本公積。

29 應付公司債券

於2014年4月25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人民幣15億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年利率為6.2%。經股東大會批准及於發行文件披露，本公司將於公司債券存續期限內自其年度淨利潤提取5%至任意盈餘公積金，並自其年度淨利潤提取11%至一般風險準備金。本公司亦承諾，在本公司不能或預計不能償付公司債券任何利息或本金時，本公司將在本次債券剩餘存續期間進一步將任意盈餘公積金和一般風險準備金的比例分別提高至10%及12%。

3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由於本集團有義務於結構實體到期日後按照賬面淨值及該等計劃的有關條款向其他投資者進行支付，本集團將因結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而產生的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1 應付稅款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11,746	48,651
營業稅及附加費	10,512	8,901
企業所得稅	6,450	29,377
其他	446	1,024
合計	29,154	87,953

32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資金	260,000	400,000
四川省德陽市中江縣農村信用合作社	50,000	—
合計	310,000	400,000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從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融入資金的年利率為7.1%，並需於三個月內償還。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按資產類型劃分：		
— 債權類證券	1,687,712	2,096,288
—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171,400	—
合計	1,859,112	2,096,288
按市場劃分：		
— 銀行間市場	1,081,159	1,424,641
— 上海證券交易所	606,553	671,647
— 其他	171,400	—
合計	1,859,112	2,096,288
按交易類型劃分：		
— 質押	1,682,353	1,975,927
— 出售	176,759	120,361
合計	1,859,112	2,096,288

34 應付短期融資券

於2014年4月4日，本集團發行人民幣8億元的短期融資券，該短期融資券為期90天，年利率為5%。

35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融券安排向客戶收取的現金抵押分別為人民幣209.6百萬元及人民幣142.3百萬元，計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的款項。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現金	523	637
銀行存款	1,441,879	569,781
自有結算備付金	91,781	185,034
合計	1,534,183	755,452

37 承諾及或有負債

(1) 資本承諾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已簽定合約但未作撥備	18,114	15,243

(2) 經營租賃承諾

以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安排下有關房屋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1年以內	31,977	35,153
1至3年	29,596	36,115
3年以上	14,646	19,411
合計	76,219	90,679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7 承諾及或有負債 (續)

(3) 訴訟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會不時涉及索賠及訴訟或接受監管機構調查。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涉及任何預期將會對自身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法律、仲裁或者行政訴訟的案件。

38 關聯方交易

38.1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實體或對另一實體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實體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實體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即本集團與該實體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法人。

下表概列本集團的重大關聯法人及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主要股東的持股情況：

重大關聯法人	與本集團的關係	持股比例
河南投資集團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33.10%
渤海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渤海產業投資基金)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	23.10%
安陽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以下簡稱「安鋼集團」)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東	7.14%
河南天地酒店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開封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	—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關聯方交易

38.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38.2.1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河南投資集團

期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提供證券經紀業務服務取得的收入	21	15
提供研究服務取得的收入	—	8
交易性金融資產取得的收入	7	132
	28	155

38.2.2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企業

期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開封市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	1,190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及金融產品 分銷所得收入	—	2,530
		—	3,720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8 關聯方交易（續）

38.2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38.2.2 受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的企業（續）

期末結餘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河南天地酒店 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	900	900

38.2.3 主要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人員指有權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揮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員，包括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及其他高級管理層人員。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7,260	7,805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分部信息

根據其業務和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本集團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證券經紀：證券交易與經紀服務；
- (b) 期貨經紀：期貨交易與經紀以及期貨資訊諮詢及培訓服務；
- (c) 融資融券：融資融券服務；
- (d) 投資銀行：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融資及財務顧問服務；
- (e) 自營交易：金融產品交易；
- (f) 投資與資產管理：直接投資業務和基金相關業務（包括投資組合管理及維護）、投資顧問及交易執行服務；
- (g) 其他業務：包括總部業務以及一般營運資金相關的利息收入和開支。

分部間交易（如有）乃參考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河南省經營業務。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9 分部信息 (續)

	2014年6月30日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合計
(未經審計)									
資產總額	147,160	744,249	3,852,472	20,612	4,248,240	1,892,052	11,930,911	(5,863,361)	16,972,335
負債總額	66,910	607,689	3,956,598	12,267	4,155,596	1,588,316	6,581,984	(5,450,794)	11,518,566
	2013年12月31日								
	證券經紀	期貨經紀	融資融券	投資銀行	自營交易	投資與 資產管理	其他	抵銷	合計
(經審計)									
資產總額	138,492	772,998	2,458,504	21,403	3,520,890	1,312,881	9,713,656	(4,289,219)	13,649,605
負債總額	104,959	640,610	3,296,788	32,004	3,513,047	975,231	4,763,272	(3,851,588)	9,474,323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40.1 概述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目標是在風險及回報中保持適當平衡，並減少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負面影響從而最大程度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識別及分析本集團面對的各種風險，設定適當風險承受水準，及時可靠計量及監督風險，確保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本集團面對的風險主要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已採取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式以識別及分析該等風險，並設立適當風險指標、風險限制水準、風險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式，且通過信息系統持續監控及管理風險。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為四個層次，包括(i)董事會及監事會；(ii)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iii)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及稽核審計總部；及(iv)業務及管理部門以及分支機構。

第一層次：董事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最高層次，對建立合規有效的風險控制環境負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制定總體風險控制目標、風險控制政策和內部控制制度，完善治理結構和分級授權委託制度，為風險控制工作的實際表現指明方向、確定範圍並授予相關管理部門執行權力。

監事會以防範法律及合規風險和財務監督為核心，對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責任人員在風險控制環節的盡職情況進行監督，保護本集團資產安全，降低業務經營過程中的財務和法律風險，維護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合法權益。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1 概述 (續)

第二層次：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是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第二層次，負責提交全面風險控制年度報告；審議風險控制策略和重大風險控制解決方案；審議重大決策、重大風險、重大事件和重要業務流程的判斷標準以及重大決策的風險評估報告；審議風險管理總部提交的風險控制評價報告；審議風險控制組織架構設置以及職責方案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第三層次：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

本集團風險控制組織架構的第三個層次為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組成的全面風險管理的協同工作機制。

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協助合規總監擬定合規政策和合規制度及程式，並協助推動合規政策及程式的落實，為管理業務部、業務線和分支機構的合規性提供建議及諮詢，並根據法律法規對其業務及管理活動的合規性進行監督；推動業務部、業務線和本公司分支機構評估、制定、修改、更新及完善內部程式和業務流程以反映法律法規及準則的變化；對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及程式、重大決策、新產品、新業務及重要業務活動等進行事前合規審查；履行向監管部門定期和臨時的報告義務，負責控制本公司及相關業務面對的法律風險等。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1 概述 (續)

第三層次：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風險管理總部、稽核審計總部（續）

風險管理總部按照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控制目標和政策開展風險控制工作；負責向本公司風險控制委員會提交風險控制政策、風險控制目標、公司治理結構、內部控制制度等風險控制環境的調整建議，供決策參考；為本公司擬訂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式並協助審定各業務和管理部門制訂相關的風險管理制度及程式、辦法、風險管理流程和風險控制指標，並在工作中不斷補充、完善和更新風險控制政策，逐步建立並完善本公司的整體風險控制機制；辨別、評估、監控業務和交易中的各項風險，並在此基礎上建立健全風險政策、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和衡量、風險控制、風險監測、風險報告與分析的循環處理及反饋流程；定期檢測、監控、評估各部門對風險控制制度及程式的執行情況，如有所需，對風險控制執行情況進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檢查，對發現的風險問題進行及時處理並執行相關的報告程式；建立與各業務線、業務部及各分支機構之間在風險控制方面的溝通及合作。

稽核審計總部全面負責內部稽核，組織對本公司進行全面稽核，監督內部控制制度及程式合規性執行的情況，防範各種道德風險和政策風險，協助本公司對突發事件進行核查。

第四層次：各業務及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

風險控制的第四層次為各業務及管理部門及各分支機構的一線風險控制系統。其風險控制職責為制訂本部門的內部控制制度和風險控制措施，確保於其司法權區作出合適的風險控制，並根據風險情況及時向風險管理總部或合規管理（法律事務）總部通報。

本集團採用上述風險管理架構並逐步增強風險控制，確保風險可計量並在可控及可接受範圍內。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對手方未能或無法履行付款責任或其信用評級下降而產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交易性金融資產、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融資客戶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包括存放於香港作為生息存款的首次上市募集資金淨額，主要存入國有商業銀行或股份制商業銀行，而結算備付金則存入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結算」)，相關信用風險較低。

自營交易方面，透過證券交易所或中國結算進行交易時，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而透過銀行間市場進行交易時，本集團會對對手方進行評估，僅選擇認可信用評級之對手方交易。本集團投資信用評級可接受的債權類證券並監控發行人的營運及信用評級。

融資資產包括融資客戶墊款及借予客戶的證券。該等金融資產的主要信用風險為客戶無法償還本金、利息或向客戶借出的證券。本集團按個別客戶基準監管融資交易客戶的賬戶，如有需要將催繳額外保證金、現金擔保物或證券。融資客戶應收款項以擔保物比率監管，確保所擔保資產的價值足夠支付墊款。截至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擔保物價值足以抵抗融資業務的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亦來自證券及期貨經紀業務。倘客戶未能存入充足的交易資金，本集團或須使用本身資金完成交易結算。本集團要求客戶在本集團代其結算前悉數存入所有交易所需現金，藉以減輕相關信用風險，確保恰當管理有關風險。

本集團部分債權投資項目通過委託貸款進行，對該類項目的信用風險管理包括立項、盡職調查、內部評審、投資決策、後續跟蹤管理等環節。本集團對借款人的信用風險以及項目收益進行綜合評估，設定擔保等風險緩釋措施，並經有權審批人審批。本集團對已出資項目進行持續監控，對可能影響借款人償付能力的主要負面事件及時報告，並採取措施控制風險；本集團通過風險管理能力較強的銀行進行委託貸款，以利用中國人民銀行徵信系統進一步約束借款人。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2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投資經過適當審批流程的理財產品。

(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考慮擔保物或其他增信措施之前，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金融資產賬面價值（扣除減值撥備）。本集團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如下表所示：

	2014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2013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存出保證金	308,149	412,988
其他流動資產	19,026	17,039
貸款及應收款項	289,260	101,325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2,701,982	2,259,46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借予客戶的證券	7,739	7,337
— 理財產品	3,925	75,049
— 信託計劃	257,300	257,300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449,72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1,313,971	793,086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權類證券	3,425,845	2,906,360
結算備付金	943,889	1,104,844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4,580,502	3,962,749
銀行結餘	1,441,879	569,781
合計	15,743,190	12,467,321

40.3 市場風險

概述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風險、貨幣風險或價格風險等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發生不利變動或現金流量發生變動而產生損失的風險。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3 市場風險 (續)

40.3.1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敏感度分析監控利率風險，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總利潤及權益的影響。本集團的債權類證券主要包括公司債券，透過優化債券組合的久期與凸度降低利率風險。與銀行結餘中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及結算備付金有關的利率風險被相關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所抵銷，原因是兩者的條款相互匹配。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基於生息資產及生息負債的利率風險敞口釐定。在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敏感度分析採用相關利率增減100個基點。下述正數表示淨利息收入增加，而負數表示淨利息收入減少，且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的其他投資者所產生的影響被抵銷。

	截至6月30日止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淨利息收入		
增加100個基點	16,821	115
減少100個基點	(16,821)	(11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3 市場風險 (續)

40.3.1 利率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在進行利率敏感度分析時，本集團在確定商業條件和財務參數時作出下列一般假設：

- 不同生息資產和生息負債的利率波動幅度相同；
- 所有資產和負債均在有關期間中間重新定價；
- 分析基於財務狀況表日的靜態缺口，未考慮日後變化；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客戶行為的影響；
- 未考慮利率變動對市價的影響；
- 活期存款利率變動的方向及幅度相同；
- 未考慮本集團針對利率變化可能採取的必要措施

40.3.2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以不同於本集團功能貨幣的外幣結算及付款的經營活動有關。

於2014年6月30日外幣負債相對於負債總額並不重大，在2014年6月完成香港證券交易所首次公開發行後，本集團持有金額約為人民幣1,144百萬元的港幣銀行結餘。本集團於2014年7月將上述銀行結餘結匯為人民幣。以本集團的收益結構衡量，大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幣交易收入佔比對於本集團也不重大。因此，本集團認為其貨幣風險不重大。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3 市場風險 (續)

40.3.3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價變動而波動的風險(因利率或貨幣風險引起的風險除外)，而不論有關變動是否由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這類特定因素或影響市場交易的所有同類金融工具的因素所引起。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主要涉及權益類證券、投資基金、可轉換債券、衍生工具及集合資產管理計劃，該等投資的價值會由於市價變更而波動。本集團的該等投資均屬於中國資本市場的投資，由於中國股票市場波動大，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較大。

本集團的價格風險管理政策規定要設定及管理投資目標。本集團董事通過持有適當分散的投資組合、設定不同證券投資限額及密切監控投資組合以減少風險集中於任何特定行業或發行人等手段管理價格風險。本集團用衍生工具合約經濟地對沖投資組合中的風險。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假設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股票、基金、可轉換債券、衍生工具和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價格上升或下降10%對所得稅前利潤及所得稅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下述正數表示稅前利潤及稅前其他綜合收益增加，而負數表示稅前利潤及稅前其他綜合收益減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3年 (未經審計)
稅前利潤		
上升10%	42,588	(9,259)
下降10%	(36,834)	(59,503)
稅前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	5,078	8,065
下降10%	(5,078)	(8,065)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本集團由於欠缺資本或資金而難以履行金融負債的相關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可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因宏觀經濟政策變動、市場波動、經營不善、信用評級下調、資產與負債錯配、資產轉手率低、客戶提早贖回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產品、以包銷方式進行大額承銷、重大自營交易頭寸或長期投資比率過高而面臨流動性風險。倘本集團無法調整資產結構應對任何流動性風險，或違反有關風險指標的監管要求，則本集團可能會受到監管機構處罰而被限制營運，從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聲譽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對資金實施集中管理及控制。本集團透過早期預警及管理大筆資金的使用，實現集中控制及管理流動性風險的目標。在協調安全性、流動性及盈利能力後，本集團調整及分配資產規模與結構條款以建立多級流動資金儲備體系，並及時透過貨幣市場及資本市場交易實現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編製資金計劃，並向管理層報告其執行情況，以定期更新流動性的狀況。

經營實體所持之高於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之盈餘現金轉至本集團。本集團將盈餘現金投資於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選擇具有適當到期日期或充足流動性的工具。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人民幣1,534百萬元及人民幣755百萬元，預期隨時產生現金流量，管理流動性風險。另外，本集團於各期末持有交易性金融資產人民幣3,989百萬元及人民幣3,439百萬元，可以隨時變現，在需要時提供更多現金來源。此外，本集團持有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人民幣4,581百萬元及人民幣3,963百萬元，持有客戶之結算備付金人民幣852百萬元及人民幣920百萬元，可於需要之時用於結算本集團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0 金融風險管理 (續)

40.4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列示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按剩餘合約期限就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應付現金流量。表內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約現金流量，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對於浮動利率的項目，未折現金額基於各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4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券	-	-	-	93,000	1,872,000	-	1,965,000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01,847	217,538	-	-	-	319,385
應付短期融資券	-	809,863	-	-	-	-	809,86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690,008	178,406	-	-	-	1,868,414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654,541	-	-	-	-	-	5,654,54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3,344	429,356	673,260	-	-	1,115,960
其他流動負債	154,930	-	-	-	-	-	154,930
合計	5,809,471	2,615,062	825,300	766,260	1,872,000	-	11,888,093
	即期償還	一個月以內	一至三個月	三個月至一年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經審計							
於20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407,141	-	-	-	407,141
應付短期融資券	-	810,553	-	-	-	-	810,5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705,890	400,750	-	-	-	2,106,64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4,994,071	-	-	-	-	-	4,994,07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70,649	-	367,451	170,279	54,471	762,850
其他流動負債	145,664	-	-	-	-	-	145,664
合計	5,139,735	2,687,092	807,891	367,451	170,279	54,471	9,226,919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進行有序交易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之價格。

41.1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董事認為按攤餘成本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就期限較短的金融工具而言，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結算備付金、融資客戶應收款項、貸款及應收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應付短期融資券及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應付公司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市場報價計算。對於沒有市場報價的債券，則以基於和剩餘到期日相匹配的當前收益曲線的現金流貼現模型計量其公允價值。

根據相關法規，本集團可留存於或贖回於交易所、期貨及商品交易所及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存出保證金。本集團所評估的存出保證金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價值計量所屬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級別分析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 | | | |
|------|---|---|
| 第一層級 | —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 第二層級 | — | 除第一層級包括的報價外，均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出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 |
| 第三層級 | — | 根據非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到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參數（即非可觀察的輸入參數）。 |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與負債。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4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377,439	—	—	377,439
— 債權類證券	1,840,185	1,585,660	—	3,425,845
— 投資基金	62,020	124,008	—	186,02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33,356	—	—	33,356
— 投資基金	17,426	—	—	17,426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18,992	—	18,992
— 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449,723	—	449,723
— 理財產品	—	—	3,925	3,925
— 信託計劃	—	—	257,300	257,300
—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38,378	38,378
資產總額：	2,330,426	2,178,383	299,603	4,808,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1,077,856)	(1,077,856)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經審計)				
於201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205,746	—	—	205,746
— 債權類證券	1,533,220	1,373,140	—	2,906,360
— 投資基金	74,739	252,149	—	326,88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類證券	49,537	—	—	49,537
— 投資基金	8,184	—	—	8,184
— 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	1,004	—	1,004
— 理財產品	—	—	75,049	75,049
— 信託計劃	—	—	257,300	257,300
— 於非上市公司的投資	—	—	38,378	38,378
資產總額：	1,871,426	1,626,293	370,727	3,868,4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707,437)	(707,437)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無重大變動。

(a) 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於財務狀況表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倘能從交易所、經銷商、經紀即時及定期獲得報價，且該等報價反映實際及定期發生的以公平磋商為基準的市場交易，一個市場則被視為活躍。用於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此等工具被納入第一層級。納入第一層級的工具主要包括被列為交易證券或可供出售的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證券。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b) 第二層級金融工具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充分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盡可能不依賴實體特定估計。倘按公允價值計量一項工具所需的所有主要輸入參數均可觀察獲得，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倘一個或多個主要輸入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釐定，則該項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c) 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體投資的估值方法如下：

- (1) 就交易所上市權益類證券而言，以報告日期或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確定公允價值。如於報告日期無成交市價，且最近交易日後經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由於限制是特別針對本集團的特性，故對於在首次公開發售期間獲得的受限制股份，於其各自交易所上市的相同股份的市價被當作公允價值。
- (2) 就封閉式投資基金而言，以報表日或最近交易日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釐定公允價值。就開放式基金與集合資產管理產品而言，以報表日的資產淨值的交易價格釐定公允價值。
- (3) 就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債權類證券（包括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可轉換債券及金融債券）而言，於財務狀況表日以債權類證券買賣差價區間內的收盤價釐定公允價值。如於報告日期無成交市價，且最近交易日後經濟環境發生重大變化，則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
- (4) 就於銀行間債券市場及場外櫃檯市場交易的債權類證券而言，包括政府債券、公司債券、商業票據、特種金融票據、央行票據及其他固定收益債權類證券，使用估值技術釐定公允價值。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

下表呈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及2013年度的第三層級工具的變動。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結餘	370,727
增加	58,382
減少	129,506
2014年6月30日結餘	299,603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總收益，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12,592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12,592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經審計)	
2013年1月1日結餘	20,000
增加	350,727
減少	—
2013年12月31日結餘	370,727
年末持有的資產的年度總收益，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49
計入損益的年度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49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未經審計)	
2014年1月1日結餘	707,437
合併結構實體	476,808
計入損益的損失	(32,480)
購置	2,551
結算	(76,460)
2014年6月30日結餘	1,077,856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損失，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32,480)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32,480)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經審計)	
2013年1月1日結餘	—
合併結構實體	837,426
計入損益的損失	(26,321)
購置	3,390
結算	(107,058)
2013年12月31日結餘	707,437
期末持有的資產的期間損失，包括在「淨投資收益」	(26,321)
計入損益的期間未實現利得或損失的變動	(26,321)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1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41.2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d) 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續）

就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估值法（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釐定。估值層級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由非可觀察輸入參數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參數。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參數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預期收回日期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信託計劃 — 專項資產 管理計劃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於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預期收回日期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到期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第三層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用基於預期應付金額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準最佳估計的貼現率貼現現金流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預期收回日期 與預期風險水準對應的貼現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來現金流量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付款日期越早，公允價值越高 貼現率越低，公允價值越高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若干資產及負債按合約到期日剩餘時間劃分的到期組合，分析如下：

	即期償還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未經審計)					
於2014年6月30日					
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2,701,982	-	-	2,701,982
貸款及應收款項	-	270,370	18,890	-	289,26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1,313,971	-	-	1,313,971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權類證券	-	423,571	1,274,403	1,727,871	3,425,845
結算備付金	943,889	-	-	-	943,889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4,580,502	-	-	-	4,580,50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5,033	1,327,369	-	-	1,442,402
合計	5,639,424	6,037,263	1,293,293	1,727,871	14,697,851
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310,000	-	-	310,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1,859,112	-	-	1,859,112
應付短期融資券	-	800,000	-	-	800,000
應付公司債券	-	-	1,489,031	-	1,489,031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5,654,541	-	-	-	5,654,541
合計	5,654,541	2,969,112	1,489,031	-	10,112,684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2 資產及負債到期分析 (續)

	即期償還	一年以內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經審計)					
於2013年12月31日					
資產					
融資客戶應收款項	-	2,259,463	-	-	2,259,463
貸款及應收款項	-	101,325	-	-	101,32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款	-	763,086	30,000	-	793,086
交易性金融資產 - 債券類證券	-	177,699	1,133,321	1,595,340	2,906,360
結算備付金	1,104,844	-	-	-	1,104,844
代經紀業務客戶持有之現金	3,962,749	-	-	-	3,962,749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7,196	273,222	-	-	570,418
合計	5,364,789	3,574,795	1,163,321	1,595,340	11,698,245
負債					
應付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400,000	-	-	400,0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2,096,288	-	-	2,096,288
應付短期融資券	-	800,000	-	-	800,000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4,994,071	-	-	-	4,994,071
合計	4,994,071	3,296,288	-	-	8,290,359

簡明中期財務信息附註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3 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

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主要包括集合和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理財產品和投資基金。除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其他結構實體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本集團並不認為自己是委託人，因此並沒將該等其他結構實體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4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範圍的集合和定向資產管理計劃的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071百萬元及人民幣1,276百萬元。就未納入合併範圍的信託計劃、本集團投資的理財產品及投資基金而言，並無有關第三方所發行及所管理結構實體之規模的公開資料。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持有的權益包括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交易性金融資產的投資，以及記作其他流動資產的應收管理費、佣金。有關賬面價值及最大風險敞口如下：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計)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08,651
交易性金融資產	186,028
其他流動資產	16,774
合計	1,011,453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持有的這些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獲得的收入如下：

	截至2014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未經審計)
淨投資收益	14,784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537
合計	20,321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且無意向這些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實體提供任何財務支援。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4 期後事項

2014年7月3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9億元的短期融資券，年利率4.45%，為期60天。

2014年7月7日，本公司償還人民幣8億元的短期融資券（附註34）。

2014年7月7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對全資子公司中鼎開源增資的決議，本公司對其出資額將於2014年12月31日前從2億元增加至5億元。

45 未經審計中期審閱財務報告的核准

本財務報告於2014年8月20日由董事會批准授權並報出。